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3月10日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批准王沪宁代表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2025年3月10日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全国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期间，广大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政协各专门委员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积极提交提案，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献计出力。

截至3月5日20时，共收到提案5890件。依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提案工作条例》和提案审查工作细则，经审查，立案5002件，并案262件，转为意见和建议626件。

立案提案中，委员提案4531件，占90.6%；集体提案471件，占9.4%。其中，经济建设方面提案2133件，占42.6%；政治建设方面提案419件，占8.4%；文化建设方面提案459件，占9.2%；社会建设方面提案1387件，占27.7%；生态文明建设方面提案604件，占12.1%。

本次会议提案有以下特点：一是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委员们以高度负责的政治责任和严肃认真的科学态度，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推动“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科学谋划“十五五”规划，务实建言献策。二是质量进一步提高。委员们坚持提案不在多而在精的原则，突出专业所长，深入调查研究，

提案建议更具前瞻性、针对性、可操作性。三是界别特色进一步体现。政协各参加单位、政协专门委员会和界别、委员小组注重发挥界别特色优势，在广泛深入协商的基础上提出集体提案。四是凝心聚力作用进一步发挥。委员们通过提案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践行全面发展协商民主重要要求，以履职尽责的担当作为，坚定发展信心，凝聚奋进力量。

大会闭幕后，提案将送交承办单位办理。本次大会提案截止日期以后收到的提案，作为平时提案及时审查处理。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政治决议

(2025年3月10日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3月4日至10日在北京举行。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同志出席会议，同委员共商国是。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积极履行职责，务实协商议政，完成各项议程，取得重要成果。

会议审议批准王沪宁代表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工作报告，审议批准蒋作君所作提案工作情况报告。委员们列席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并讨论李强所作政府工作报告，听取并讨论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讨论其他有关报告等，表示赞同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会议认为，过去一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沉着应变、综合施策，攻坚克难、砥砺奋进，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改革开放持续深化，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民生保障扎实有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社会大局保持稳定，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开创新局面，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中国式现代化取得新的重大成就，更加坚定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决心和信心。

实践充分证明，中共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是做好党和国家各项工作的根本保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具有强大真理力量和实践伟力。人民政协要提高政治站位，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会议认为，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高屋建瓴、精辟深邃、内涵丰富，闪耀着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真理光芒，为新时代新征程人民政协事业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要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刻领会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人民政协事业发展进步的根本保证，深刻认识人民政协制度和人民政协组织的鲜明政治属性，深刻把握新征程上人民政协工作的着力重点，增强做好政协工作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

会议认为，过去一年，政协全国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坚持人民政协性质定位，坚持人民政协为人民，紧紧围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议政建言，持续提升政协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会议强调，今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要把服务中国式现代化作为工作主线，聚焦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深入调查研究，深度协商议政，开展民主监督，助力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

会议强调，广大政协委员要珍视政治身份，锤炼政治品格，提高政治能力，做到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以高水平履职能展现政协委员基础性作用和界别特色作用，提高专门协商机构效能。要创新开展政协对外友好交往，讲好中国故事、中国人民民主故事，助力扩大知华友华朋友圈。

会议强调，广大政协委员要珍视政治身份，锤炼政治品格，提高政治能力，做到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以高水平履职能展现政协委员基础性作用和界别特色作用，提高专门协商机构效能。要创新开展政协对外友好交往，讲好中国故事、中国人民民主故事，助力扩大知华友华朋友圈。

会议号召，人民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发扬优良传统，担当政治责任，推动新时代人民政协事业不断发展，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六届二次会议召开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六届二次会议10日在京召开。全国政协副主席兼秘书长、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主席王东峰出席并讲话。

王东峰强调，经社理事会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

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汇聚智慧和力量。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更好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有效施策；积极开展对外友好交往，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对外工作大局；坚持担当作为，履职尽责，以钉钉子精神抓好落实。

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经社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工作报告。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

(2025年3月10日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批准蒋作君代表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各位委员：

我受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十四届二次会议以来的提案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广大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各专门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积极通过提案履责。全国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以来，共提出提案6019件，经审查立案5091件。立案提案中，委员提案4609件，集体提案482件，其中各民主党派中央和全国工商联提案354件。遴选并督办重点提案77项。99.9%的提案已经办复。

总体来看，提案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等建言献策，一大批意见建议转化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政策举措，落实到相关发展规划、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中，提案的作用进一步彰显。

经济建设方面，围绕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扩大国内有效需求、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等提出提案2200余件。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减轻企业负担等提案，在完善市场监管机制、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中得到积极采纳。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建立完善创新产品采购绿色通道机制、开展家电以旧换新等提案，助推有关部门出台加强消费供给创新、激发投资活力等政策举措。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发展低空经济、推动人工智能大模型创新发展等提案，为培育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重要参考。加强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发挥科技领军企业创新引领作用等提案，有力促进我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实施。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推动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等提案，为完善房地产政策、防范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提供参考。进一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促进中小银行高质量发展、推动地方债务风险化解等提案，在完善金融监管体制、构建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长效机制等工作中被借鉴吸收。推进城市更新、完善土地承包政策、统筹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等提案，为促进城乡共同繁荣发展发挥积极作用。扩大制度型开放、加快培育外资新动能、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等提案，为加快建设贸易强国、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贡献力量。

政治建设方面，围绕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等提出提案600余件。加强中小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加强宗教界“双语”人才培养、加强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思想政治引领等提案，为完善相关领域政策法规提供重要参考。凝聚港澳台侨力量助推中华文明传播等提案，为推动华文媒体转型升级发挥积极作用。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完善巡回法庭工作机制等提案，有关部门在相关试点工作中予以采纳。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等提案，为深入推进行依法行政提供借鉴。数字赋能政协工作等提案，全国政协在推进数字政协建设工作中充分吸收。强化网络安全效能建设、健全应急安全教育体系等提案，有关部门在全面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工作中积极吸纳。

文化建设方面，围绕增强文化自信、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等提出提案600余件。加快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堂、加强思政课建设、开展青少年爱国主义实践教育等提案，在统筹推进青少年红色文化传承和教育工作中得到体现。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推进文化产业创新性发展等提案，有关部门在深入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中充分吸纳。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国潮传统文化类节目创新发展等提案，助力有关部门创新实施“大地欢歌”、“四季村晚”、“春到万家”等文化惠民工程。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国际传播、发挥文化外交促进民心相通等提案，为出台中华文明传播影响力政策措施发挥积极作用。

社会建设方面，聚焦完善就业优先政策、健全“老一小”政策体系、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助推新时代社会工作高质量发展等提出提案1500余件。健全高校毕业生就业支持体系、加快培养新职业青年等提案，为出台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政策措施提供重要参考。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发展银发经济等提案，在出台的延迟法定退休年龄、加强养老服务等政策文件中得到体现。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等提案，有关部门在制定一揽子生育支持政策时充分吸收。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加强基层卫生健康服务能力等提案，在推动城市医疗资源向县级医院和城乡基层下沉的有关文件中得到体现。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优化高等教育布局等提案，有力助推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相关举措的落实。创新城乡社区治理、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等提案，为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提供参考。

生态文明建设方面，围绕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等提出提案700余件。构建新型能源体系、加快传统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完善全国统一碳市场建设等提案，为推进重点领域绿色低碳发展发挥积极作用。加快建立美丽中国建设实施体系、科学开展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有效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等提案，有关部门在研究制定《关于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的实施意见》等文件中予以吸纳。推动京津冀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深入开展重点流域湖泊综合治理等提案，为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出力。推进碳排放核算体系建设、打造低碳算力生态体系、健全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等提案，为建立健全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提供有益参考。

二

2024年，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把旗帜鲜明讲政治、守正创新提质效作为提案工作主线，不断推动提案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把牢政治方向。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将“十个坚持”作为提案工作的根本遵循。深刻认识做好提案工作关系人民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关系人民政协凝聚共识、增进团结的实际成效，关系人民政协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完成好中共中央交办的任务。准确把握提案工作的政治属性，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决策部署，把政治要求、政治标准、政治原则落实到提案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二)强化质量导向。优化知情明政服务，加强业务培训，通过召开提案工作通气会、发布提案参考选题等形式，引导提案者把实现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作为履职重点，突出专业所长，深入调研、务实建言，提升提案精准度和含金量。实现提案全流程向委员反馈，发送提案立案通知和提案办复证书，增强委员通过提案履职的荣誉感、获得感，激发提高提案质量的内生动力。加大提案工作宣传力度，在人民政协报和中国政协杂志刊发提案摘要1400余件，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促进提案质量整体提升。

(三)增强督办实效。完善主席会议审定重点提案、主席会议成员牵头督办重点提案、主席会议听取重点提案督办情况汇报机制，实现主席会议成员督办重点提案全覆盖。将提案工作与全国政协协商议政活动有机结合，通过视察、调研、提案办理协商会、走访承办单位、重要提案摘要等方式开展督办，其中13项与双周协商座谈会、远程协商会紧密衔接，深化提办双方协商互动，推动提案中的真知灼见有效转化为助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务实举措。

(四)完善工作机制。召开全国政协提案工作座谈会，组织部分全国政协委员、各党派团体、提案承办单位及地方政协代表，总结交流工作经验，深化规律性认识。探索由各专门委员会负责同志牵头，结合视察调研等创新开展非重点提案督办。通过报送政协信息等方式创新提案成果转化机制，有效发挥提案在反映社情民意、服务科学决策中的重要作用。

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看到，在持续提高提案工作质量、深化提案办理协商、发挥提案的民主监督作用、推进提案工作理论研究等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

三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我们要始终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推动提案工作更加精准高效，奋力开创新征程人民政协提案工作新局面。

(一)围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议政建言。紧扣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部署，聚焦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和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引导提案者精心选题、深入调研、精准建言，提出有见地、有价值的提案，助力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更好服务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战略全局。

(二)着力推动提案工作实践探索创新。加强提案工作理论研究，适时对相关制度进行梳理和完善，不断提高提案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进一步推动提案工作与全国政协协商议政活动有机融合，加大重点提案督办力度。完善专门委员会深度参与提案工作机制，培育高水平集体提案，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在提案工作全流程各环节中的作用。探索优化并案机制，针对内容相近提案开展合并处理、合并答复，提升提案工作效能。

(三)持续深化提案办理协商。从发展协商民主的高度深刻认识深化提案办理协商的重要意义，把协商民主贯穿提案工作全过程、落实到提案工作各环节。在提出提案中加强选题协商，突出界别特色优势，引导委员加强与界别群众的联系，通过提案反映群众意愿呼声。在办理提案中加强沟通协商，统筹推进重点提案与非重点提案督办，拓展提案发挥作用和成果转化渠道。

各位委员，新时代新征程上人民政协事业前景广阔，人民政协提案工作大有可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提案工作提质增效、创新发展，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